

【附件七】國立屏東大學 11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個人作品切結書

考 生 姓 名		身 分 證 字 號	
報 考 系 所			
切 結 事 項	<p>本人報考 貴校 11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，          繳交之個人作品（內含 _____ 件作品），確係本人之著作。如有剽竊、偽造、冒名頂替或其他不實之行為，遭相關著作權所有人或第三人提出異議，本人願負起一切法律責任，亦接受撤銷錄取及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。</p> <p>此致</p> <p>國立屏東大學招生委員會</p>		
立 切 結 書 人	(考生本人簽名)		

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註 1：填寫後與其他應繳資料合併為單一 PDF 檔，上傳至報名系統「審查資料上傳」。

註 2：報考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請於作品展演當日繳交。